

平罗县公安局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平罗县公安局属于平罗县人民政府职能部门，编办核定的机构职能：

（一）全面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地方性规章以及上级公安机关指示和工作部署，结合实际制定贯彻落实意见及措施，领导和监督全县公安工作。

（二）掌握影响社会稳定、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治安的信息，及时向当地党委、政府及上级公安机关报告，分析形势，提出处理意见及应对措施；及时传达贯彻党委、政府及上级公安机关的决策、指示精神，并监督落实。

（三）组织侦办全县刑事犯罪案件和跨区域案件。

（四）负责治安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协调、指挥处置重大治安案件和群体性突发事件，组织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承担国家安全工作职责，完成涉及国家安全的保卫任务。

（五）依法管理中国公民出境和外国人在本地居留、旅行等有关工作。

（六）依法承担执行刑罚工作。

（七）负责公安机关执法监督、行政复议、听证、应诉、国家赔偿工作及劳动教育、少年收容管教案件的审批工作。

（八）承担县禁毒办的具体工作，开展禁毒工作。

（九）负责对网络的安全侦察和社会维稳工作。

（十）负责各种重大安全警卫和大型社会政治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组织实施网络监控工作。

（十一）指导、监督全县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十二）研究制定全县公安机关装备、被装、经费等警务保障方案和措施，负责全局各室、队、所的警务保障标准制度的落实。

（十三）负责全县公安民警的培训、教育、抚恤表彰工作。

（十四）负责对“法轮功”等非法邪教组织的打击取缔工作，依法收缴非法宣传品。

（十五）负责全县道路（高速公路、高等级公路除外）交通安全、交通秩序以及机动车辆、驾驶员的管理。

（十六）指导全县消防工作，协助落实《消防法》规定的各项措施。

（十七）组织、协调对恐怖活动的防范、侦察工作。

（十八）指导森林派出所的公安业务工作。

（十九）按规定权限，对武警部队参与执行安全保卫任务实施领导和指挥。

（二十）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平罗县公安局是一级预算单位，无二级预算单位。平罗县公安局行政编制 271 名，设局长 1 人、政委 1 人、副局长 4 人。目前实有 333 人，其中：行政人员 290 人（公务员 271 人，工人 19 人），工勤 3 人，事业人员 53 人。车辆编制 71 辆，实有车辆 71 辆。由 32 个内设机构组成，包括纪委、指挥中心、政工室、警务保障室、法制大队、国内安全保卫大队、治安大队、刑侦大队、经侦大队、缉毒大队、交通警察大队、城关所、姚伏派出所、太沙派出所、崇岗派出所、黄渠桥派出所、宝丰派出所、渠口派出所、陶乐派出所、红崖子派出所、森林派出所、草原派出所等工作部门。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平罗县公安局 2023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56745811.00	一、行政支出	156745811.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6745811.00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156745811.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二、事业预算收入		二、事业支出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教育收费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三、经营支出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经营预算收入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债务预算收入		六、投资支出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七、债务还本支出	
八、投资预算收益		八、其他支出	
九、其他预算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56745811.00	本年支出合计	156745811.00

十、上年结转		九、年末结转结余	
(1) 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转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一、上年结余		(3) 非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非财政拨款结余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5) 专用结余	
(3) 专用结余		(6) 经营结余	
(4) 经营结余			
收入总计	156745811.00	支出总计	156745811.0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本年收入	156745811.00	一、本年支出	156745811.00	156745811.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6745811.00	（一）公共安全支出	138418072.00	138418072.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91195.00	8591195.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2578858.00	2578858.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7157686.00	7157686.00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末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56745811.00	支出总计	156745811.00	156745811.0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执行数 (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与2022年执行数(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类	款	项							
204	01	01	武装警察部队	100000.00	100000.00	0	100000.00	0	0%
204	02	01	行政运行	77660903.85	78216072.00	60938072.00	17278000.00	555168.15	0.71%
204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244416.53	37982000.00	5520000.00	32462000.00	13737583.47	56.67%
204	02	20	执法办案	18697564.67	22120000.00	0	22120000.00	3422435.33	18.3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2716	470180.00	470180.00	0	17464	3.8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90204	5414010.00	5414010.00	0	-1676194	-23.6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40270	2707005.00	2707005.00	0	-1433265	-34.6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337244	2175436.00	2175436.00	0	-161808	-0.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4037	403422.00	403422.00	0	-60615	-13.0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694204	5237290.00	5218623.00	18667.00	-1456914	-21.76%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896761	1920396.00	1920396.00	0	23635	1.25%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元

经济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类	款				
总计			80282144.00	69027683.00	11254461.00
一、工资福利支出			72612308.00	72612308.00	
301	01	基本工资	14406348.00	14406348.00	
301	02	津贴补贴	25509835.00	25509835.00	
301	03	奖金	14802229.00	14802229.00	
301	06	伙食补助费			
301	07	绩效工资	1920396.00	1920396.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14010.00	5414010.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707005.00	2707005.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75436.00	2175436.0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75436.00	2175436.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004.00	55004.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218623.00	5218623.00	
301	14	医疗费			
301	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01	办公费	220000.00	220000.00
302	02	印刷费		
302	03	咨询费		
302	04	手续费		
302	05	水费	182825.00	182825.00
302	06	电费	390000.00	390000.00
302	07	邮电费	192946.00	192946.00
302	08	取暖费	8174775.00	8174775.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2500000.00	2500000.00
302	11	差旅费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2760000.00	2760000.00
302	14	租赁费		
302	15	会议费	24360.00	24360.00
302	16	培训费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950.00	1950.00
302	20	专用材料费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302	27	委托业务费	150000.00	150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2449080.00		2449080.00
302	29	福利费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2946.00		192946.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00.00		1000000.00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	01	离休费	470180.00	470180.00	
303	02	退休费			
303	03	退职（役）费			
303	04	抚恤金			
303	05	生活补助			
303	06	救济费	33000.00	33000.00	
303	07	医疗费补助			
303	08	助学金			
303	09	奖励金			
303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37660.00	437660.00	
		四、资本性支出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970000.00		970000.00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平罗县公安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平罗县公安局2023年财政收入预算156745811.00元，比2022年执行数121348503,增加35397308元，增长29.17%，主要原因是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列入以及在职人员人数增加。其中：本年收入156745811.00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156745811.0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0元；上年结转结余0元。财政支出预算156745811.00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1384108472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591195元、卫生健康支出2578858元，住房保障支出7157686元。

二、关于平罗县公安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支出情况说明

(一) 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平罗县公安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基本支出156745811.00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156745811.00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0元。比2022年执行数143846190.90元，增加12899620.10元，增长0.09%，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工资、津补贴增加。

人员经费69027683.00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4406348元、津贴补贴25509835元、奖金14802229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5414010元、职业年金缴费2707005元、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75436 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03422 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004 元、住房公积金 5218623 元、退休费 470180 元、生活补助 33000 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37660 元。

公用经费 4550000 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20000 元、水费 182825 元、电费 390000 元、取暖费 192946、物业管理费 2500000 元、维修（护）费 2760000 元、公务接待费 1950 元、委托业务费 150000 元、工会经费 397195 元、其他交通费 2449080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00 元、办公设备购置 970000 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平罗县公安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84767144 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 元。

公共安全（类）武装警察部队（款）武装警察部（项）2023 年预算 100000 元，与 2022 年执行数 100000 元相同，无变动。

公共安全(类)公安(款)行政运行 2023 年预算 17278000 元，比 2022 年执行数 13769000 元，增加 3509000 元，增加 25.48%。主要用于：用于保障全县 326 名警务辅助人员工资及培训、体检等费用。

公共安全（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3 年预算 32462000 元，比 2022 年执行数 30000000 元，增加 2462000 元，增加 7.58%。主要用于平罗县公安局执法办案

管理中心项目建设、执法车辆更新、视频补点、刑事技术设备执法勤务装备购置。

三、关于平罗县公安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平罗县公安局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3061950.0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元，公务用车购置 2120000.00 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940000.00 元，公务接待费 1950 元。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 2022 年增加 3059950 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2120000 元，增长 100 %，；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940000 元，增长 100 %，；公务接待费减少 50 元，减少 0.26%。

四、关于平罗县公安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平罗县公安局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五、关于平罗县公安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平罗县公安局 2023 年收入总预算 156745811.00 元，其中：本年收入 156745811.00 元，上年结转结余 0 元；支出总预算 156745811.00 元，其中：本年支出 156745811.00 元，年末结转结余 0 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56745811.00 元，占 100 %；事业预算收入 0 元，占 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元，占 0%；经营预算收入 0 元，占 0%；债务预算收入 0 元，占 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 元，占 0 %；其他预算收入 0 元，占 0 %。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156745811.00 元，占 100 %；事业支出 0 元，占 0%；经营支出 0 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元，占 0%；投资支出 0 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元，占 0 %；其他支出 0 元，占 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平罗县公安局本级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1254461.00 元，比 2022 年预算 10756173 元增加 498288，增长 4.6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新录用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平罗县公安局政府采购预算 311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436 元，增长 16.29 %。主要原因是：警务工作人员公用经费列入项目。

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21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5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9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平罗县公安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50415.37 平方米，价值 134372470.18 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元；车辆 71 辆，价值 12833888.2 元；

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本级部门房屋 2119.46 平方米，价值 949224.58 元；
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元；车辆 71 辆，价值 12833888.2
元；

所属单位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元；土地 0 平方米，价
值 0 元；车辆 0 辆，价值 0 元；办公家具价值 0 元；其他资
产价值 0 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申报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 14 个，其中：一般
公共预算安排的项目 14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项目 0
个；分别为：

1. 项目名称：平罗县公安局 2016 年至 2017 年智能交通
智能图控系统及补点建设项目，预算绩效金额 465.6 万元；
主要绩效目标：主要绩效目标：传统类型的刑事案件立案数
下降；破案率提高；交通违法行为减少，交通秩序良好；目
标 4：群众安全感不断提高。

2. 项目名称：平罗县公安局 2021 年智慧交通系统及交警
大队指挥中心大屏建设项目，预算绩效金额 309.6 万元；主
要绩效目标：通过安装交通信号灯及电子警察监控系统，可
实现对交通的有序分流，规范行车秩序，消除安全隐患，预
防交通事故，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通过建设一批
交通安全设施，消除一批安全隐患，有效预防和减少了交通
事故，保护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有效提升了全县交通
安全管理水平，群众满意度提到明显提升。

3. 项目名称：道路交通安全隐患专项治理项目，预算绩效金额 415 万元；主要绩效目标：通过安装交通信号灯及电子警察监控系统，可实现对交通的有序分流，规范行车秩序，消除安全隐患，预防交通事故，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通过建设一批交通安全设施，消除一批安全隐患，有效预防和减少了交通事故，保护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有效提升了全县交通安全管理水平，群众满意度提到明显提升。

4. 项目名称：平罗县公安局城关等派出所新建业务用房项目，预算绩效金额 165 万元；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新建业务用房的建设，建筑面积 5740 平方米。

5. 项目名称：平罗县公安局车辆管理所业务用房建设项目，预算绩效金额 210 万元；主要绩效目标：完成业务用房建设，建筑面积 7280.3 平方米；对新建车管所院落地面进行回填土垫层、硬化、绿化、灌溉，安装附属设备等。

6. 项目名称：2023 年禁毒工作经费，预算绩效金额 389.4 万元；主要绩效目标：新增吸毒人数明显下降；戒毒三年未复吸人数、吸毒人员管控率、社区戒毒（康复）执行率明显提升；社会公众对全县禁毒工作满意度逐年提升。

7. 项目名称：平罗县公安局 2023 年辅警工作经费项目，预算绩效金额 440.4 万元；主要绩效目标：通过保障 326 名警务辅助人员工资、福利等，填补了平罗县警力不足，优化平罗县公安局人员架构，提高破案率，提升群众安全感。

8. 项目名称: 交通违法行为举报、涉邪教违法犯罪举报奖励, 预算绩效金额 5 万元, 主要绩效目标: 通过奖励群众举报涉邪教违法犯罪活动线索、交通违法行为线索的方式, 及时发现、控制和消除各类社会危害和安全隐患。

9. 项目名称: 2022 年执法办案管理中心项目, 预算绩效金额 300 万元; 主要绩效目标: 开展县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项目建设, 办案过程由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一站式服务, 合成作战指挥流程支持, 有效履行公安职责。

10. 项目名称: 2023 年平罗县武警中队官兵生活运行经费, 预算绩效金额 10 万元; 主要绩效目标: 保障平罗县武警中队官兵 45 人日常运行水电暖等费用, 改善武警中队官兵生活, 提高武警官兵的工作积极性, 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安全感。

11. 项目名称: 政府长聘人员经费(辅警), 预算绩效金额 1597.4 万元, 主要绩效目标: 通过保障 326 名警务辅助人员工资、福利等, 填补了平罗县警力不足, 优化平罗县公安局人员架构, 提高破案率, 提升群众安全感。

12. 项目名称: 2023 年平罗县公安局智能交通智能图控及电子警察设备运行费系统维护服务项目, 预算绩效金额 300 万元; 主要绩效目标: 传统类型的刑事案件立案数下降; 破案率提高; 交通违法行为减少, 交通秩序良好; 群众安全感不断提高。

13. 项目名称: 2023 年公安交通安全管理专项资金, 预算绩效金额 0.849558 万元, 为实现对交通的有序分流, 规

范行车秩序，消除安全隐患，预防交通事故，全力维护社会政治、治安稳定，保障全县经济建设与社会生活健康发展。

14. 项目名称：2023年自治区政法资金项目补助，预算绩效金额500万元，主要绩效目标：通过执法办案一体化中心项目建设、智慧交通系统升级以及县局指挥中心升级改造，提高平罗县公安局执法办案效率，加强智慧交通系统维护和治安监控管理。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平罗县公安局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平罗县公安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收支预算。

3.“三公”经费：是政府部门人员用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这三项经费。

4.预算公开：是指政府和相关组织机构向公众公开或开放自己所拥有的财政预算信息，使其他组织机构和公众个人可以基于任何正当理由和采用尽可能简便的方法获得相关信息。

5.基本支出：是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6.项目支出：是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项安排的支出。

7.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将原来由政府直接提供的、为社会公共服务的事项交给有资质的社会组织或市场机构来完成，并根据社会组织或市场机构提供服务的数量和质量，按

照一定的标准进行评估后支付服务费用，即“政府承担、定项委托、合同管理、评估兑现”，是一种新型的政府提供公共服务方式。

8.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9.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是反映政府收支活动和分类体系，是各级政府预算和部门预算编制、执行、决算的基础和重要工具，包括收入经济分类科目、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支出经济分类科目。